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布尔津县公共设施维护中心的布尔津县吉克普林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评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布尔津县吉克普林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评，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新疆清源合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91万元，资产总额为1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新疆清源合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27日

浏览器地址: <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测算结果

贵企业属于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贵企业规模类型为

微型企业

9
从业人员 (人)

特别申明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

扫 / 码 / 自 / 测
MIIC 已经为 4305886 家企业
提供测试服务

[返回](#) [保存测试结果](#)

